类别标记：A

慈溪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慈农建〔2024〕30号　　　 　 签发人：马科听

对市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344号建议的答复

宋华忠代表: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大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力度的建议》已收悉，我局及时组织人员进行了认真研究，并提出具体承办意见，经局长办公会议研究同意，现答复如下：

坚持和深化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，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，重点难点在“三农”。去年以来，我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中央和省、宁波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聚焦农业农村现代化先行和农民农村共同富裕先行，坚持和深化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，为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贡献“三农”力量，连续六年获评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优秀单位。

一是产业促共富，现代农业发展迈上新台阶。大力推进“3995”乡村产业振兴行动。2023年全市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102.48亿元，同比增长5.5%，增速列宁波第三。成功入选全国首批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行动效果突出县、国家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创建名单，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建设工作通过终期评估。二是建设促共富，和美乡村建设取得新进展。深化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，持续实施新时代美丽乡村建设“12113”工程，创成省级和美乡村示范乡镇1个、省未来乡村4个、和美乡村达标村53个、和美乡村特色精品村6个、宁波市艺术赋能村6个，具有地域辨识度的和美乡村12个。新培育慈溪市级宜居村20个、特色村5个。连续7年获评全省深化新时代“千万工程”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（农村人居环境提升）工作优胜县。三是规划促共富，城乡空间布局取得新提升。优化国土空间格局，科学划分农业、生态和城镇三大空间。完成永久基本农田、生态保护红线、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划定工作。编制国土空间规划，科学划分集聚提升村、特色保护村、撤并搬迁村、城郊融合村等村庄类型，开展村庄规划实施评估和“多规合一”的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。开展乡村规划技术扶持，目前全市已实现乡村规划师全覆盖。四是帮扶促共富，强村富民进程取得新飞跃。推进新型村级集体经济发展，全面消除集体经济总收入100万元以下村，实现年经营性收入50万元以上村全覆盖。拓宽农民增收路径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50180元，同比增长6.4%，城乡居民收入倍差缩小至1.53，保持宁波最小。实施低收入农户同步基本实现现代化行动，2023年全市低收入农户人均可支配收入26714元，增幅11%。五是改革促共富，新时代乡村集成改革取得新突破。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，全市土地规模经营率保持在71%以上。开展闲置农房激活利用，累计已盘活闲置农房610宗317.79亩。深化农村金融创新，农户授信服务覆盖率100%。开展“三权”抵押贷款，累计发放抵押贷款超10亿元。六是人才促共富，乡村人才振兴取得新成绩。以“两进两回”创新示范工程为重要契机，实施乡村人才提档行动。全市累计培育高素质农民及农村实用人才8080人次，现有农创客900人，科技示范户389户，慈溪市级及以上乡土专家50人、乡村工匠40人，宁波市级以上青年致富带头人15人，入选省级农创客示范基地1个，21人入选最新一届“两代表一委员”名单，新农人故事多次被人民日报、光明日报、浙江日报等媒体报道。

虽然我市在农民农村共富中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还是存在着一些困难和问题。正如您在建议中提到的，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要坚持因地制宜、从实际出发，以新时代深化“千万工程”为抓手，以美丽乡村为底色，以未来乡村为示范，以共同富裕为追求，根据村庄地理位置、自然资源、区域特色、产业优势、文化底蕴等积极探索多样化的建设模式，着力打造具有慈溪特色的共同富裕慈溪样板。下步，结合您提出的建议，我们将重点在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：

一、推进乡村生活品质升级，促进“三生”融合。一是加强村庄规划编制。按照“按需编制、应编尽编”的原则，逐步推进新一轮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，进一步优化村庄布局、产业结构和公共服务配置，构建城乡融合的发展空间体系，加强村庄规划编制实效性、可操作性和执行约束力。二是提升农村人居环境。开展村庄环境整治“回头看”，严明纪律狠抓违法用地和违法建筑“两违治理”。坚持建管并重，广泛开展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，持续深化提升农村生活垃圾、污水、厕所“三大革命”。坚持试点先行、以点带面，有序实施农房改造、管线序化、村道提升。三是深化和美乡村建设。坚持“整体提升”和“重点突破”并重，创新开展新一轮“千万工程”镇村竞赛。按照“一村一特色”要求，聚焦资源挖掘、特色塑造、产村融合等，因地制宜打造和美乡村标杆村，建成一批具有慈溪辨识度的和美乡村。深化“多美联创”，一体推进城乡风貌打造、美丽城镇建设和未来乡村创建。

二、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，促进“三产”融合。一是提升乡村产业能级。持续强化产业基础地位，高质量推进全国首批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。以延长产业链、提升价值链、构建创新链、完善服务链为抓手，高质量实施“3995”乡村产业振兴行动。积极培育乡村新产业、新业态，做大做强乡村“土特产”，大力发展“地瓜经济”。二是壮大农文旅产业。坚持美丽经济转化导向，依托村庄历史文化、自然山水、特色产业等资源要素，结合“精特亮”工程，规划建设一批农旅融合示范点，着力开发乡村特色旅游线路。推进鸣鹤古镇、方家河头、山下村等古镇古村建设，开展农业主题公园、田园综合体创建，培育一批有知名度、有影响力的网红“打卡地”。三是深化利益联结。强化“龙头企业+家庭农场+合作社+农户”利益联结机制，通过股份合作、订单返利、绩效分红等模式，让农户充分享受二三产增值收益。创新农村组织形态，成立以农村（股份）经济合作社为标志的各类新型集体经济组织，带动小农户合作经营、共同增收。

三、深化新时代集成改革，推动“三权”分置。一是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。落实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政策，衔接落实好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的政策。根据上级统一部署，积极稳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，建立健全入市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。推进农业“标准地”改革。二是探索完善宅基地“三权分置”。推进宅基地和闲置农房激活利用示范，推广“农房盘活”数字应用。巩固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，开展农村集体收益分配权抵押担保、自愿有偿退出等试点，加快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颁证，完善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数字化平台，深入推进确权赋权活权保权。三是深化农村“三位一体”改革。强化农事服务中心、产业农合联等服务平台实体化运营，力争创成省级农事服务中心4家，五星级产业农合联2家。

四、建立共富共享机制，缩小“三大”差距。一是加大帮扶力度。深化“一户一策”干部帮促，推广“浙农帮扶”数字化应用系统，健全动态监测机制，完善开发式和保障性帮扶体系。健全城乡统筹、分层分类、精准高效、智慧温暖的城乡一体化社会救助制度体系，实施惠民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，完善防范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。二是优化公共服务。加强基础设施建设，探索建立“投建管运”一体化可持续机制，推进农村公共基础设施长效常态管护。健全公共服务体系，坚持新型城镇化与乡村全面振兴“双轮驱动”，深入实施“七优享”工程，推动城乡基本公共服务标准统一、质量同等。三是强化村庄经营。聚焦市场化运作，向社会招引第三方经营主体参与村庄经营，对村庄进行土特产销售、旅游、研学、康养等市场化开发。聚焦高效化管理，积极探索村级管护专业化运作机制，提升村庄管护工作的专业化、规范化水平。

五、强保障促发展，健全多元投入机制。一是做大资金蓄水池。健全财政资金、国有资本、社会资本参与乡村投资政策支持体系。健全“三农”财政投入稳定增长机制，确保“三农”投入力度不断增强，总量持续增加。加强涉农资金整合优化，建立农业农村发展“项目库”。充分发挥国有资本支撑引领和平台桥梁作用，同时引导社会资本积极参与乡村振兴。二是加大土地保障力。突出乡村产业发展用地保障，全面实施“增存挂钩”和以项目定指标的要素精准配置机制，原则上每年安排不低于年度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的5%用于乡村产业和相关设施建设用地。三是壮大乡村人才库。持续开展慈溪市级乡土专家遴选、组织开展省市县三级“乡村工匠”推选，鼓励社会化农技人员、农创客参与专业技术职称评定，并出台相应的扶持政策。全年落实农民培训资金195万，计划培训人数1200人次以上，农创客累计达到1000人以上。

六、强担当重统筹，全面加强组织领导。加强党对“三农”工作的领导，健全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工作机制，强化市委农办力量，完善党委统一领导、政府负责、市委农村工作部门统筹协调、相关部门协同配合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。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领导联镇带村、镇（街道）领导班子成员联村、村干部经常入户走访制度。健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情况年中督查、年底报告制度，完善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和市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督查机制。加强宣传引导，讲好故事、总结好经验，市镇村联动做好信息宣传，营造全域共富、城乡和美的良好氛围。

感谢您对我市乡村振兴及农民农村共同富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！

慈溪市农业农村局

2024年6月11日

抄 送：市人大代表工委，市政府办公室，市自然资源规划局，周巷镇人大主席团。

联系人：吴梦瑶

联系电话：63976732